|  |  |
| --- | --- |
| 　 | 陕震函〔2020〕166号 |
|  |

陕西省地震局关于2020年度防震减灾

工作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的通报

各设区市人民政府，省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根据2020年全省防震减灾工作联席会议工作部署，省地震局组织对各地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了检查。经省政府同意，现予以通报。

通过检查表明，各地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系列重要论述和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国务院、省防震减灾工作联席会议精神，防震减灾工作各项任务取得明显成效。主要表现在：一是市县防震减灾机构落实改革要求，加快向“全灾种、大应急”需求转型，积极构建完善机制，防震减灾职责得到落实。各市(区)政府层层下达考核指标或签订目标责任书，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全面完成。二是各地牢固树立震情第一的观念，制定震情跟踪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强化观测资料处理、异常落实与震情分析会商研判，全力做好重要时段的地震安全保障服务。各市不断优化宏观观测点、强化地震台网运维和观测环境保护、推进地震台站建设，合力推动地震烈度速报和预警等重点项目顺利实施。三是加强地震应急戒备，结合疫情防控制定应急戒备方案，强化应急预案实操演练，建立与应急管理部门的衔接协作机制。根据年度地震趋势会商意见，针对重点区域开展地震灾害预评估工作，为有效防范和应对地震灾害损失做好充分准备。四是强化抗震设防监管，扎实开展了全省建设工程地震安全大检查，持续推进建设工程抗震设防监管放管服改革，积极完善规范地震安全性评价和抗震设防要求事中事后监管，确保新建、改建、扩建工程全部达到抗震设防要求。五是加快推进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地震灾害风险普查二大工程实施，各市积极推进实施方案制定印发，明确目标任务和责任落实，二大工程试点工作开局起步。六是不断夯实地震灾害防治工作基础，深入开展防震减灾科普宣传教育、防震减灾示范学校创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进一步巩固拓展地震巨灾保险试点工作。七是主动服务城市规划建设和重大工程项目建设，积极推广城市活动断层探测、小区划成果应用于国土空间规划、城市建设规划，主动服务西安咸阳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西安市城市轨道交通新增线路工程、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建庄一体化煤电工程等重大工程项目地震安全。八是抓紧推进“十三五”项目收官，各市配合推进防震减灾综合基地、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安康中心台建设、兴平活断层探测与地震危险性评价、铜川及富平地震小区划、震害防御服务与技术系统、地震应急响应决策服务系统项目以及市县能力提升项目建设收官。九是积极谋划“十四五”发展规划，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系统谋划 “十四五”防震减灾发展规划，厘定主要任务，凝练重点项目,强化纵向衔接和横向协调，突出内涵质量和区域特色，推进“十四五”防震减灾规划编制。

通过检查同时反映出，个别地方还存在机构改革职责转隶后工作衔接不畅、人员变动业务素质亟需提升等问题，存在对防震减灾工作重视不够，谋划不够，工作推动不够扎实，措施不到位，缺乏有效抓手，亟待进一步加强和改进。

经综合评议，评定西安市、宝鸡市、咸阳市、汉中市、榆林市、渭南市、安康市为优秀等次，铜川市、延安市、韩城市、杨凌区、商洛市为良好等次。

2021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是迈向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为新阶段防震减灾工作指明了方向，让我们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上来，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总结经验、检视不足，进一步强化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系统谋划推进新阶段防震减灾工作的重要举措、重点任务、重大工程落实落地，推动地震灾害风险防治高质量发展，努力把地震灾害风险和损失降至最低，坚决扛起防范化解地震灾害风险的重大政治责任。

（此页无正文）

 陕西省地震局

2020年12月29日